

##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4月25日在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三路60号（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），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8人（其中独立董事张志凤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焦生杰代为表决）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孙建西女士主持，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《达刚路机：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达刚路机：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，《达刚路机：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刊登在2011年4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。

二、《关于制订〈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《达刚路机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三、《关于授予董事长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审批权的议案》

为方便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，现授权董事长对开具单笔金额不超过壹仟万元（¥1,000.00万元）、累计金额不超过贰仟陆佰万元（¥2,600.00万元）人民币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具有审批权，有效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年4月25日